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¹（以下简称“仁智股份”、“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 30 号令）、《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编制了本公司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账时间

2010 年 12 月 10 日，本公司召开的 201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11 年 10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607 号《关于核准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28,61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15.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29,150,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43,610,13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85,539,870.00 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1 年 10 月 31 日全部到位，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深鹏所验字[2011]0355 号《验资报告》。

2、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备注
------	------	--------	-------	----

¹ 公司原名为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29 日更名为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50010154500001108	103,538,200.00		注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绵阳支行	50010154500001116	189,782,370.00		注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第八支行	51001488508059833333	43,000,000.00		注3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6510000010120100361218	49,219,300.00		注4
合 计		385,539,870.00		

注 1：该银行账户系本公司用于存放投资建设项目——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的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银行账户内募集资金业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注销了该银行账户；

注 2：该银行账户系本公司用于存放超额募集的资金，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银行账户内募集资金业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4 年 5 月注销了该银行账户；

注 3：该银行账户系本公司用于存放投资建设项目——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的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银行账户内募集资金业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注销了该银行账户；

注 4：该银行账户系本公司用于存放投资建设项目——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该银行账户内募集资金业已使用完毕，公司已于 2015 年 5 月注销了该银行账户。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附表 1 所示。

2、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使用募集资金 22,302,094.59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²（以下简称“民生证券”）均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²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更名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1 年 10 月 31 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已经投入资金 22,302,094.59 元。针对该先期投入资金情况，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深鹏所股专字[2012]0223 号《四川仁智油田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用募集资金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资金 22,302,094.59 元全部进行了置换。

三、前次募集资金变更情况

1、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该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18,853.82 万元，原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10,353.82 万元，项目资金缺口 8,500 万元由公司自有资金补充。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意使用人民币 8,5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补充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自筹资金缺口，加速募投项目建设，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承诺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并对外披露。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2013 年 8 月 21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对该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了调整：该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13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建设用地性质原为科研用地，报告期因当地政府土地规划的改变，该项目建设用地性质变更为综合用地，使得土地价格大幅上涨，造成本项目的成本大幅上升。公司正积极与相关单位就本项目建设使用土地价格事宜进行沟通、协调，如不能达成一致意见，为降低本项目成本，公司将会寻找更适合本项目的实施地点。由于公司目前正在商谈和寻找最佳的建设用地，募投项目调整后的完工日期暂时无法预测。2013 年 8 月 21 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3 年 8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4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的议案》，由于该项目建设用地性质原为科研用地，因当地政府土地规划的改变，本项目建设用地性质变更为综合用地，使得土地价格大幅上涨，造成本项目的成本大幅上升。公司本着降本增效的原则，原计划重新寻找一块价格、交通等方面更适合本项目实施的地点，由于各种原因，未能寻找到适合的土地，经公司与当地政府进行多次沟通、协调，最终同意公司按工业用地性质进行该项目的建设，在此期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实施进度延缓，此次确定本项目的实施地点后，公司将积极推进本项目的建设，并调整本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定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变更为2015年6月30日。2014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2014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3、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公司于2013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该项目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2014年3月31日，由于报告期只投资了生产所需的材料、设备，公司本着统一规划、降本增效的原则，如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公司将重新规划本项目实施地点，拟将该项目和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在一起。故该项目的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暂时也无法预测。2013年8月21日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2013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4年4月2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的议案》，公司本着统一规划、降本增效的原则，原定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实施地点与拟变更建设地点后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在一起。由于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设地点未变更，公司本着降本增效的原则，与多级政府及相关机构进行沟通，并通过综合的评估土地可取得性、交通便利性、与公司业务可联系性、能源供应、环保要求等内容，公司寻得一块价格更优惠、离西南业务区域更便捷的化工工业园区土地。鉴于以上原因，公司决定变更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的实施地点。

同时，由于土地因素，前次调整本项目的实施进度无法确定本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此次确定本项目的实施地点后，公司将积极推进本项目的建设，并调整本项目的实施进度，拟定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后的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实施地点为：绵阳市安县迎新乡月峰村 5 组，公司已通过政府拍卖程序合法取得此宗土地的使用权，土地总面积为 66,666.7 平方米，使用权出让总价款为人民币 12,000,006 元，公司将用该宗部分土地建设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变更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实施进度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5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基于：

(1)市场环境 with 项目初期的预测发生了较大变化，对项目原计划产品的使用需求减少 2014 年，世界经济仍处在国际金融危机后的深度调整期，中国经济运行缓中趋稳，经济结构调整逐见成效，经济发展由转型期进入新常态。国际原油价格大幅下跌，自 2014 年 6 月份以来，国际原油价格一路下探，最低达到 44 美元/桶，价格一直在 40-60 美元/桶波动。受此影响，国内外各大石油公司都大幅削减投资，新开的井口数越来越少；同时公司市场份额逐年下降，工作量大幅减少，以致公司的主营业务钻井液技术服务和油田环保技术服务出现负增长，对钻井液材料及环保治理材料的需求大幅下降。从近 3 年财务数据显示，公司钻井液技术服务营业收入自 2012 年度的 3.88 亿元降至 2014 年的 2.44 亿元，降幅达到 37.11%；油田环保技术服务营业收入自 2012 年度的 1.15 亿元降至 2014 年的 0.82 亿元，降幅达到 28.7%；投资规模的缩减，营业收入的下降，直接导致使用钻井液材料的数量减少，由 2012 年度使用量 9.66 万吨减少到 2014 年度 6.06 万吨，减少 37.27%。根据测算，这一缩减趋势在 2015 年度并未能得到好转，反而会持续加剧，预计 2015 年度与上年度相比，钻井液技术服务营业收入同比下降 39.34%，钻井液材料使用量同比减少 13.44%，仅能耗用约 5 万吨钻井液材料。根据目前国际形势以及国内石油石化行业发展趋势，预计这一调减势头还将持续。原计划该项目达产后产能达到 8 万吨，全部用于自用，根据目前市场形势测算，若新增该项目后，预计 2015 年仅能消耗新增产能的 11.08%，远远低于该项目预期，继续新增钻井液材料生产线的必要性大幅降低，改扩建项目全部完成后生产线闲

置的可能性增大；（2）目前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基本能满足生产经营需要公司近年来，根据需要陆续投入资金，购置不锈钢反应釜，雷蒙磨生产线等专业设施，对现有生产线进行技术升级改造，生产工艺流程得到优化，提升了油气田材料生产规模；同时新建库房，对仓储规模也得到改善和增加。目前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已达到年产油气田材料 4 万余吨，自产供应能力已达 68.12%；核心技术产品全部为公司自供，如抗温抗盐润滑剂系列目前自产自供能力已达到 109.16%；其次，使用量最大的基础化工产品（重晶石粉）自供能力已达到 68.57%；其余一般性油田化学产品市场供应充足，能充分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

（3）原预计将影响生产经营的不稳定因素暂时消除公司现有钻井液材料生产基地位于绵阳市永兴飞牛坝村，该地块原预计将被绵阳高新区政府重新规划为城市居民用地，届时公司将面临现有生产基地搬迁。由于近年来国家对房地产行业的宏观调控以及房地产企业的不景气，使得该地块的重新规划工作并未落实和进行。目前从相关部门得到的消息，预计 5 年之内公司现有钻井液材料生产基地将不会搬迁，短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影响。综上，公司通过充分利用现有生产设施并进行了一定技术改造，已新增一定产能，能够满足当前以及未来一定时期内的需求。从节约成本、最大限度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几方面综合考虑，拟终止该募投项目。

201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先期投入项目对外转让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先期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情况如附表 2 所示。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建成后将提高公司的研发能力，从而在未来间接帮助公司提高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但存在无法单独核算经济效益的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说明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投产后，由于业主方投资规模发生变化，使得公司业务工作量下降；同时西南市场钻井液技术服务业主方实施节能减排措施，优化工程设计，重复使用钻井液和压裂废液导致公司钻井液技术服务业务盈利能力下降，未能达到原预计效益。

六、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

七、闲置募集资金的使用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的情况。

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38,553.99
加：银行存款利息净收入	998.53
减：超募资金用于归还银行借款	5,300.00
减：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5,178.24
减：超募资金利息归还银行借款	168.00
减：募投项目支出	15,956.65
减：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2,119.10
减：募集资金利息补充流动资金	830.53

201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尾款后的节余募集资金 4,893.72 万元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

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将此项目节余的募集资金及利息 4,040.91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 317.64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余额为准）；同意公司使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募集资金扣除应付未付尾款后的全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 3,778.19 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后净额 311.98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受审批日至实施日利息收入影响，具体补充金额由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当日实际余额为准）。2015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5 年 5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和《关于使用“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5 年 5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承诺募投项目投资总额为 19,575.75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38,553.99 万元，故形成超募资金 18,978.24 万元，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超募资金及利息已使用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201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5,300.00 万元归还银行贷款和使用超募资金 5,178.237 万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2011 年 12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1 年 12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意使用人民币 8,5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补充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2012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2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账户结余超募资金利息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账户结余超募资金利息归还银行贷款。2014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账户结余超募资金利息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也发表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4 年 4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201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了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账户结余超募资金利息归还银行贷款的议案》。

相关公告已于 2014 年 5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

十、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有关情况与公司信息披露文件对照情况

本公司将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做逐项对照，除 2011 年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不符外，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内容相符，2011 年使用情况与披露情况差异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2011年年报		
	实际使用	定期报告披露	差异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215.00	2,407.86	-2,192.86
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	-	-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8.30	45.65	-37.35
归还银行贷款	-	-	-
补充流动资金	5,178.24	5,178.24	-
合计	5,401.54	7,631.75	-2,230.21

差异原因：2011 年度实际使用与年报披露差异 2,230.21 万元，主要系 2012 年度置换 2011 年度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该置换实际发生于 2012 年度，但考虑置换的是 2011 年度实际开支额，故在 2011 年度报告中进行了披露。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1 月 7 日

附表 1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38,553.99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8,553.99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119.10			2011 年			5,401.54	
						2012 年			18,771.86	
						2013 年			1,498.26	
						2014 年			5,617.3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43%			2015 年			7,264.93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以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注 1)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注 2)	
1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10,353.82	18,853.82	13,960.10	10,353.82	18,853.82	13,960.10	-4,893.72	2012年12月
2	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建项目	4,300.00	4,300.00	576.73	4,300.00	4,300.00	576.73	-3,723.27	不适用

3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4,921.93	4,921.93	1,419.82	4,921.93	4,921.93	1,419.82	-3,502.11	2015年3月
4		归还银行贷款		5,300.00	5,300.00		5,300.00	5,3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5,178.24	5,178.24		5,178.24	5,178.24		
6		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2,119.10			12,119.10		
	合计			38,553.99	38,553.99		38,553.99	38,553.99		

注 1：2012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补充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的议案》，同意使用人民币 8,500 万元的超募资金补充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缺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注 2：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实际投资金额较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额主要原因是公司项目实施完毕或终止，将节余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八、前次募集资金结余及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所述。

附表 2

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6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仁智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注 1)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1	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 建设项目	44.45%	4,790.79	-234.22	475.13	3,134.65	2,412.24	5,787.80	注 2
2	钻井液材料生产改扩 建项目	不适用	1,445.76	项目终止	建设期	建设期	建设期		不适用
3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升 级项目	不适用							不适用
4	归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5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项目结余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注 2：钻井液技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投产后，由于业主方投资规模发生变化，使得公司业务工作量下降；同时西南市场钻井液技术服务业主方实施节能减排措施，优化工程设计，重复使用钻井液和压裂废液导致公司钻井液技术服务业务盈利能力下降，未能达到原预计效益。